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欣婷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915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66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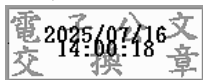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本府消防局推廣運用內政部消防署建置之消防防災館
(<https://www.tfdp.com.tw>)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消防局114年7月10日桃消管字第11400251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消防防災館網站除建置防災小遊戲及各式影音之「防災知識」外，尚定期辦理地震、火災避難演練活動，可供貴校學習正確消防常識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